**附件1**

投标（响应）承诺函（一）

致: 贵州烟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在参加贵州科泰易购商贸有限公司2025年度酒类仓储物流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或承担实施该项目过程中，我司郑重承诺：

1.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烟草行业、贵州烟草商业有关规定；

2.严格遵守《烟草行业对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实施禁入措施暂行规定》，未处于烟草行业黑名单禁止期限内；

3.严格遵守《贵州烟草商业不良行为供应商禁入措施管理办法》，未处于烟草行业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禁止期限内。不提供虚假响应材料（包含不限于资质、合同、发票、业绩、证书、认证等）参与采购；不捏造事实、伪造材料进行恶意异议投诉，或者诽谤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影响采购活动顺利进行等行为；不得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以及存在其他严重影响正常签约履约的行为等；

4.积极配合做好采购相关工作。在涉及本项目相关问题处置或案件查办时，积极配合作证或提供证据，如果发生拒不配合采购人或监委等相关机构调查工作的情形，采购人可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措施进行处理；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

7.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生效的刑事判决书、刑事裁定书，无相关行贿犯罪记录；

8.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9.不转包、不违法分包；

10.我单位及其授权委托人承诺与第三方电子交易平台不存在控股或管理关系；

11.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均须填写；如未填写，视为无相关信息）：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相互关系 |
| 1 |  |  |
| 2 |  |  |
| … |  |  |

12.在参与烟草行业采购活动中，与烟草行业工作人员交往时，应做到“五个不得”：

一是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行业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搞利益输送；

二是不得在招投标等采购活动中恶意串通、弄虚作假，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利益；

三是不得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四是不得拒绝配合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信息；

五是不得利用举报等方式歪曲捏造事实，诬告陷害行业人员或诋毁其他潜在供应商。

以上条款为我单位自愿承诺，愿意接受以上条款约束。如上述承诺不实，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 日